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无锡汉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资金占用的风险提示公告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无锡汉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咏科技”或“公司”）的主办券商，在核查汉咏科技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过程中，发现公司 2017 年度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形，有关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资金占用 方名称	与挂牌公司的 关联关系	2017 年期 初占用资 金余额	2017 年度占用 累计发生金额	2017 年度偿还 累计发生金额	2017 年期 末占用资 金余额
北京盖网通电子设备责任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郑永晖亲兄弟持股 70%的公司	0	12,000,000.00	12,000,000.00	0
广州优高久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郑永晖堂兄妹持股 1%、总经理王茂坚亲兄弟持股 60%的公司	0	2,500,000.00	2,500,000.00	0
广州盖网通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郑永晖亲兄弟持股 90%、总经理王茂坚亲兄弟	0	2,000,000.00	2,000,000.00	0



	持股 5%的公司				
--	----------	--	--	--	--

2017 年度，实际控制人郑永晖亲兄弟持股 90%、总经理王茂坚亲兄弟持股 5%的公司广州盖网通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王茂坚亲兄弟持股 60%的公司广州优高久营销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向汉咏科技拆借资金 2,000,000.00 元、2,500,000.00 元；实际控制人郑永晖亲兄弟持股 70%的公司北京盖网通电子设备责任有限公司与汉咏科技签订项目技术开发（委托）合同但未执行，实质构成资金占用金额 12,000,000.00 元。上述行为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同年关联企业将上述拆借资金归还，截止 2017 年末，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余额为 0。

主办券商认为，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中，向广州盖网通电子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优高久营销管理有限公司拆借资金未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决议程序，也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同时上述三笔资金占用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无锡汉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无锡汉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无锡汉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等规定。

针对上述事项，主办券商采取了督促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对相关交易进行补充审议追认，履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义务。督促汉咏科技关联方签署承诺函、补偿占用资金利息、现场检查及培训等多项措施，督促汉咏科技予以整改。



国联证券作为汉咏科技的主办券商，在此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汉咏科技发生的关联方资金占用，已违反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如果公司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能够深入学习并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则制度，提高规范运作水平，不能严格执行公司的内控制度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则制度，将对公司的规范经营和持续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3日



有限公司